（上接 102 版）

经合理确认，管理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亦无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与本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且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本公司利益的安排。

三、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基金具体信息

投资基金依据法国法律设立，重点投向生命科学领域内的创新药及医疗器械企业，投资阶段覆盖企业的初创至成长阶段。投资基金规模不超过 7 亿欧元。WuXi Lux Holding 本次认缴 1,500 万欧元后，投资基金已募集约 3.23 亿欧元。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BioDiscovery 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_____ √ 不适用
基金管理人名称	Andera Partners
基金规模	不超过 7 亿欧元
组织形式	专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Fonds Professionnel de Capital Investissement，FPCI）
成立日期	2025年 9 月 9 日
存续期限	自基金起始日起十年
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于生命科学企业的少数股权，重点涵盖创新药及医疗器械企业。涵盖初创与成长期阶段，重点关注解决未被满足的医疗需求的创新产品。

2、管理人 / 出资人出资情况

投资基金份额分为 A、B、C 及 D 四类份额，其中 C 类份额仅由管理公司、投资团队及经管理公司与团队指定及认可的关联方实体及个人认缴，D 类份额仅由投资团队及有权认缴 C 类份额的个人或法人实体进行认缴。至最终关闭日前，C 类份额对应认缴金额应为基金最终认缴总金额的 0.25%。截至 2026 年 3 月 23 日，包括 WuXi Lux Holding 在内的份额持有人共计 36 名。各份额持有人及其认缴的基金份额详情请见下表：

序号	投资方名称	身份类型	本次认购前认缴金额（欧元）	本次认购后认缴金额（欧元）	本次认购前认缴比例(%)	本次认购后认缴比例(%)
1	Andera Partners	基金管理人（C 类份额）	0	0	0%	0%
2	WuXi Lux Holding	有限合伙人（A 类份额）	0	15,000,000	0%	4.64%
3	其他合格投资者	有限合伙人（A 类份额）	283,950,000	307,200,000	99.65%	95.05%
4	其他合格私人投资者	有限合伙人（B 类份额）	0	0	0%	0%
5	管理团队及其关联方或指定人士	基金管理人（C 类份额）	0	0	0%	0%
6	基金管理人、管理团队及其关联方或指定人士	有限合伙人（D 类份额）	1,000,000	1,000,000	0.35%	0.31%
合计			284,950,000	323,200,000	100%	100%

（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管理及决策机制

投资基金为依据法国法律设立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在基金章程的约定范围内，管理公司代表投资基金面对第三方，对为促进投资基金业务开展进行的募集、投资、组合管理及退出等活动具有完全职权。投资基金应成立一个由五至七名合格投资人代表组成的投资人委员会。投资人委员会讨论之事项主要包括：（i）管理公司识别出的存在现有或潜在利益冲突的情形；以及（ii）基金章程特别提及的事项。

2、各投资人的主要权利义务

（1）认缴基金份额、获取投资回报或承担相应的亏损；

（2）各投资人应当根据投资基金的投资安排，按照认缴投资基金份额履行相应投资款支付义务；

（3）基金章程约定的各投资人的其他权利义务。

3、管理费、投资收益的分配

（1）管理费：就 A 类份额持有人而言，（i）自首期出资到期日起至投资期结束止，对于总认缴出资金额中不超过 6 亿欧元部分，管理费年费率为 2.00%；对于总认缴金额中超过 6 亿欧元部分，管理费年费率为 1.80%；（ii）自投资期结束起，管理费按 A 类份额的认缴金额中实际用于投资项目的总额（对应该等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减去该类份额相关的已全额出售、获得偿付、以实物形式分配及 / 或完全且最终勾销的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净投资成本”）计算，年费率为 2.00%。

（2）投资收益的分配：（i）首先，向 A、B、C、D 类份额持有人按其认缴出资金额占总认缴出资金额之比例分配，直至 A、B、C、D 类份额持有人均已收回其各自的实缴出资金额；（ii）其次，向 A、B、D 类份额持有人分配，直至他们收回等于总认缴出资金额的 25%的款项（“优先回报”）；（iii）此后，向 C 类份额持有人分配，直至其收回的金额等于 A、B、D 类份额持有人根据上述第（ii）项获得金额之和的 25%的款项（“追补”）；（iv）最后，按照 80%与 20%的比例在 A、B、D 类份额持有人与 C 类份额持有人之间进行分配。

（三）投资基金的投资模式

1、拟投资领域

投资基金重点投向生命科学领域内的创新药及医疗器械企业，投资阶段覆盖企业的初创至成长阶段。

2、投资计划

预计投资 20–25 家生命健康领域企业，2/3 投向生物医药，1/3 投向医疗器械，65%及以上资金投向欧洲（含英国以及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国）的初创企业。

3、盈利模式

扣除管理费等费用后的可分配的资产增值收益。

4、退出机制

投资基金应在基金存续期限届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事项发生时）终止并进入清算阶段，由管理公司担任清算人对基金资产进行有序变现清算。清算人应被授予最广泛职权以出售被清算基金的资产，向任何债权人偿还债务，并按照本公告“三、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之（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之 3、管理费、投资收益的分配”所述规则将余额向份额持有人进行分配。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WuXi AppTec Healthcare Holding S.C.S.p.，Andera Partners。

（二）投资金额：1,500 万欧元（按 2026 年 3 月 23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欧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进行折算后约为人民币 1.2 亿元）。

（三）投资方的权利义务：详见本公告“三、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之（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之 2、各投资人的主要权利义务”。

（四）管理费：详见本公告“三、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之（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之 3、管理费、投资收益的分配”。

（五）投资收益的分配：详见本公告“三、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之（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之 3、管理费、投资收益的分配”。

（六）存续期限：除非发生基金章程中约定的提前终止事项，投资基金的存续期限为自基金起始日（即 2025 年 9 月 9 日）起十年。管理公司有权将基金期限延长两次，每次延长一年，但每次延长时须事先征得投资人委员会的同意。

（七）违约责任：WuXi Lux Holding 作为投资基金的份额持有人，仅在基金资产范围内，并按其持有的份额比例对投资基金的债务和义务承担责任。

（八）争议解决方式：当事方同意在投资基金存续期或清算期内产生的与投资基金相关的争议均适用法国法律，由法国法院管辖并予以解决。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Andera Partners 是欧洲市场具有卓越声誉的私募股权投资平台，其投资基金核心管理团队拥有超过 20 年的合作经验，在欧洲生命科学领域具有出色的投资、管理和退出业绩，在医药创新领域拥有广泛的连续成功创业者与专家资源。Andera Partners 生态体系内的欧洲领先生物科技创新企业将成为本公司重要的生态合作伙伴，有助于公司在欧洲地区生物医药创新企业网络的拓展。在保证日常经营发展所需资金的前提下，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认缴投资基金份额，本次投资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投资基金所投资的项目可能受到政策法规、宏观经济、投资标的不确定性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且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针对主要的投资风险，WuXi Lux Holding 将会及时了解投资基金的运作情况、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督促管理公司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投资资金的安全。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

2、本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3、南德认证检测(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为本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出具了鉴证报告。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3259.SH
公司简称	药明康德
公司名称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年度
编制依据	本报告依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附录 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进行编制。同时，本报告符合《GRI 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标准)报告编制要求，亦参考与回应了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UN SDGs)、可持续会计准则委员会(SASB)标准、联合国全球契约(UNGC)十项原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 2 号—气候相关披露》的相关披露要求，结合本公司重要性议题分析结果进行编写。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统筹公司内部资源，推进可持续发展计划的实施，并将相关行动建议提交董事会与战略委员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评估可持续发展优先事项，回顾可持续相关工作进展，并向董事会进行 3 次汇报。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 _1）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制订了《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明确了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组成结构、汇报程序、会议频次以及其职责与权限，为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的监督、实施与推进提供了制度性保障；针对特定议题，公司制定特定议题管理制度，保障实施和落实各项行动计划。2）监督程序：董事会为药明康德的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承担整体监察、指导及检讨责任。战略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包括对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方针及策略开展评估与检视，对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管，以及审阅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报告等。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是由公司设立的内部机构，负责向董事会与战略委员会汇报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3）监督措施：公司定期召开可持续委员会会议，会议评估可持续发展优先事项，回顾可持续相关工作进展，并定期向董事会进行汇报，以此实现治理层对可持续发展事项的有效监督。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开展三次可持续发展相关事项的审阅工作，重点审阅了新制定的可持续发展战略政策、重要性议题评估结果、环境目标达成情况（包括能源使用、碳排放、废弃物、水资源等相关目标），以及其他重要可持续发展事项。4）考核情况：公司已推动可持续发展相关指标融入可持续发展相关高管团队的薪酬体系的考核范畴。依据内部政策，我们参考自身可持续承诺和目标对相关人员的年度业绩开展考核。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及监管机构	气候变化 社区参与 资源管理 产品与服务质量 反腐败与反贿赂 排放与废弃物管理 职业健康与安全	● 机构考察 ● 公文往来 ● 标准与机制协同 ● 信息披露
客户	气候变化 可持续供应链 人才吸引与发展 产品与服务质量 排放与废弃物管理 反腐败与反贿赂 信息安全	● 客户调研 ● 技术研讨会 ● 客户热线 ● 客户满意度调查
股东及投资者	气候变化 反腐败与反贿赂 可持续供应链 排放与废弃物管理	● 股东大会 ● 信息披露 ● 路演
员工	信息安全 产品与服务质量 反腐败与反贿赂 职业健康与安全 人才吸引与发展	● 制度发布 ● 管理会议与员工大会 ● 内部线上沟通平台 ● 员工培训 ● 员工活动 ● 员工管理委员会
供应商	产品与服务质量 可持续供应链 信息安全 反腐败与反贿赂 气候变化	● 供应商评估 ● 供应商交流与培训
社区及公众	反腐败与反贿赂 信息安全 产品与服务质量 职业健康与安全 可持续供应链 气候变化 排放与废弃物管理 人才吸引与发展 资源管理 社区参与	● 志愿服务 ● 社区活动 ● 交流采访 ● 行业论坛
自然环境	气候变化 资源管理 排放与废弃物管理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 定期监测评估
学术协会，评级机构及外部专家	职业健康与安全 排放与废弃物管理 反腐败与反贿赂 公平竞争	● 方法学审议与技术交流 ● 参与学术会议及行业研讨会 ● 问卷调查与数据核验 ● 外部评估及评级沟通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 ESG 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反腐败与反贿赂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2	公平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3	信息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4	产品与服务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创新驱动
5	研发伦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科技伦理
6	可持续供应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7	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能源利用
8	排放与废弃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废弃物处理、环境合规管理
9	资源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循环经济
10	生态系统与生物多样性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11	人才吸引与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2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3	社区参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备注：

1）《14 号指引》规定的议题中，“利益相关方沟通”及“尽职调查”议题，本公司通过在报告正文“可持续发展战略 – 重要性议题评估”章节予以回应。

2)《14 号指引》规定的议题中，“乡村振兴”、“平等对待中小企业”、“循环经济”议题经识别对公司不具备重要性，因此未按照《14 号指引》议题要求披露所有数据。

证券代码：603789　　证券简称：*ST 星农　　公告编号：2026–015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星光农机（湖北）有限公司	990万元	0	是	否
星光农机（湖北）有限公司	990万元	0	是	否
中城汽车（山东）有限公司	500万元	1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173.82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3,22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7.2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通山县金融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金融服务中心”）签订了《担保合同》，公司全资子公司星光农机（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光湖北”）向金融服务中心申请借款 990 万元，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借款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公司与通山县政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政金融资”）签订了《保证反担保合同》，星光湖北向湖北通山农村商业银行黄沙支行（以下简称“农村商行”）申请银行授信 990 万元，政金融资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该笔担保事项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反担保。保证期间为政金融资代替星光湖北向农村商行偿还星光湖北所负债务、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三年。

3、公司与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以下简称“日照银行”）签订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城汽车（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城汽车”）向日照银行申请银行授信 500 万元，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星光正工（江苏）采棉机有限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合计额度不超过 1 亿元的担保，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可根据实际需要，在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已设立的孙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孙公司）之间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星光湖北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星光农机（湖北）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施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2326MAE0N3NY0A		
成立时间	2024年 9 月 12 日		
注册地	湖北省咸宁市通山县南林工业园（咸通高速南林出口引路东侧）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租赁；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制造；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农业机械服务；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智能农业管理；智能农机装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79.30	1,298.76
	负债总额	1,720.59	1,025.04
	资产净额	–41.29	273.73
	营业收入	1,327.11	0.02
	净利润	–314.94	–76.27

（二）中城汽车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中城汽车（山东）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志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82MAD9DNF671
成立时间	2024年 1 月 12 日
注册地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街道舜玉路 399 号
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汽车拖车、救援、清障服务；消防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特种设备销售；二手车经纪；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特种设备出租；住房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工业设计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582.22	9,508.40
	负债总额	10,779.94	8,799.12
	资产净额	2,802.28	709.27
	营业收入	2,672.68	524.42
	净利润	–906.99	–385.73

（三）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星光湖北、中城汽车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星光湖北担保协议

借款人（甲方）：通山县金融服务中心

担保人（乙方）：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1、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范围

借款本金、资金占用费及违约金。

3、保证期间

借款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星光湖北反担保协议

甲方：通山县政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乙方：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1、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范围

（1）甲方依《保证合同》所应代为清偿的《授信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项下的本金、利息（含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担保受益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

（2）甲方依据甲方与申请人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应收取的担保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委托担保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费用等；

（3）甲方为追偿上述款项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过户费等所有费用）。

3、保证期间

乙方的反担保保证期间为甲方代替申请人向担保受益人偿还申请人所负债务、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三年。在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承担反担保的情况下，如还有其他反担保人的，各反担保人共同承担反担保连带保证责任。

（三）中城汽车担保协议

甲方（债权人）：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

乙方（保证人）：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1、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范围

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法律规定应加倍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代理费、提存费、鉴定费等，下同）、因债务人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3、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若主合同项下债权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批到期的，则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该批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甲方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及主合同之约定提前收回债权或解除主合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提前到期之日或解除主合同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及反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所需的资金需求，保障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虽然星光湖北、中城汽车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但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3220 亿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4.4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非关联经销商的担保总额为 5,22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8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非关联终端客户的担保总额为 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9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情况为：对外担保余额 9,42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9.45%。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8,67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6.32%；为非关联经销商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74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13%。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非关联经销商提供担保逾期代偿款余额约为 173.82 万元，公司正在追偿中。

特此公告。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公告编号：2026–020
公司债简称：25 楚天 K1　　公司债代码：24269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3 月 23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 26 号湖北国展中心东塔 24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88,632,5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190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南军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其中董事刘刚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罗琳先生出席会议；全体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3,344,652	96.7346	8,753,874	3.0979	473,060	0.1675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门哲	868,948,374	97.7848	是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少军	868,962,380	97.7864	是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周安军	869,477,869	97.8444	是
2.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阮一恒	869,477,889	97.8444	是
2.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建国	868,927,419	97.7825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虞明远	869,476,124	97.8442	是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丁建完	869,485,616	97.8453	是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华夏	869,477,939	97.844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514,895	53.2620	8,753,874	44.3417	473,060	2.3963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门哲	57,655	0.2920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少军	71,661	0.3629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周安军	587,150	2.9741				
2.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阮一恒	587,170	2.9742				
2.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建国	36,700	0.1858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虞明远	585,405	2.9653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丁建完	594,897	3.0133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华夏	587,220	2.9744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 1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上述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北英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杰、胡楚涵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参加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公告编号：2026–021
公司债简称：25 楚天 K1　　公司债代码：24269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6 时在公司 24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推选张门哲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选举董事张门哲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选举董事杨少军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

成员为胡华夏、虞明远、丁建完，其中胡华夏为主任委员。

（二）战略委员会

成员为张门哲、杨少军、周安军、阮一恒、虞明远、丁建完、胡华夏，其中张门哲为主任委员。

（三）提名委员会

成员为丁建完、虞明远、王海，其中丁建完为主任委员。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成员为虞明远、胡华夏、周安军，其中虞明远为主任委员。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阮一恒先生（简历见附件，下同）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罗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王德强先生、张小莉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周丽婧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聘任罗琳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均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聘任周丽婧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程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阮一恒，1979 年 11 月出生，2002 年于中国地质大学通信工程本科毕业，2007 年于英国伯明翰大学货币、银行和金融硕士研究生毕业。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2 月在第一东方投资集团（香港总部）、第一东方投资集团（上海分公司）工作，任投资经理助理；2010 年 2 月至 2013 年 3 月在第一东方投资集团第一东方（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投资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益华证券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工作。2014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起任公司董事，2018 年 8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罗琳，1980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3 年 7 月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15 年 6 月至 2022